



中航证券金融研究所

分析师: 赵律, S0640517040001

研究助理: 胡江, S0640117080007

电话: 010-59562519

邮箱: zhaolv@avicsec.com

## 行业事件点评: 证监会主席出席上市公司协会年会并讲话

行业分类: 证券

2019年05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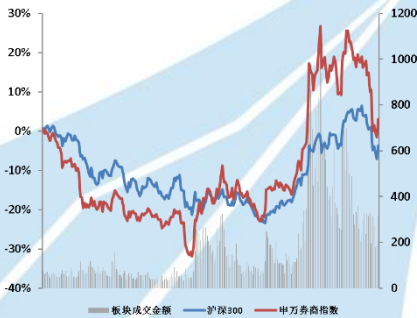
推荐评级

中性

基础数据

沪深 300 指数	3730.45
行业指数	5778.33
总市值(亿元)	22998.33
PB(算术平均法)	1.89

近一年行业表现



数据来源: Wind, 中航证券金融研究所

### 事件

5月11日,中国证监会主席易会满出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19年年会,并作了题为《聚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夯实有活力、有韧性资本市场的基础》的讲话。讲话指出,上市公司是中国企业的优秀代表,是中国经济的支柱力量,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是企业自身发展的内在要求;上市公司质量是资本市场可持续发展的基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必须坚持“四个敬畏”,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是上市公司监管的首要目标,提高上市公司质量需要营造良好生态;深化资本市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推动实体经济和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证监会将立足增量优化、深化存量改革和完善基础制度。

### 点评

- **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打造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新起点。** 资本市场由融资人、投资人、中介机构等主要参与者共同构成。长期以来,我国资本市场建设重融资、轻投资的架构模式,导致市场投资、融资力量的不平衡,叠加中介机构的不规范经营,造成了多年屡禁不止的市场乱象,严重制约了资本市场资源配置职能的有效发挥。在过往多轮市场治理中,中介结构首当其冲,其专业能力、合规意识、风控水平、道德水准随之呈现螺旋式上升;2017年7月1日,《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正式实施,首次明确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的分类,规范和引导市场投资力量的发展。今年2月27日,证监会主席易会满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首次提出“资本市场是一个内涵丰富、机理复杂的生态系统”理论,强调“通过持续监管和精准监管,促使上市公司及大股东讲真话、做真账、及时讲话,不做违法违规之事,以净化市场生态”。在对中介机构长期规范及对投资者科学引导之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成为净化市场生态的当务之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既要规范存量,也要优化增量。科创板采取多元化上市标准,弥补了主板对不同类型企业分类支持的不足。加强科创板上市公司质量监管,既保障科创板健康起步,也对推进主板改革具有重要意义。
- **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中介机构专业能力、引导科学理性投资,是净化市场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不断壮大价值投资力量的重要保障,是实现A股长期增长的必由之路。**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形势不及预期,资本市场改革成效不及预期。**

股市有风险 入市须谨慎

中航证券金融研究所发布 证券研究报告

请务必阅读正文后的免责条款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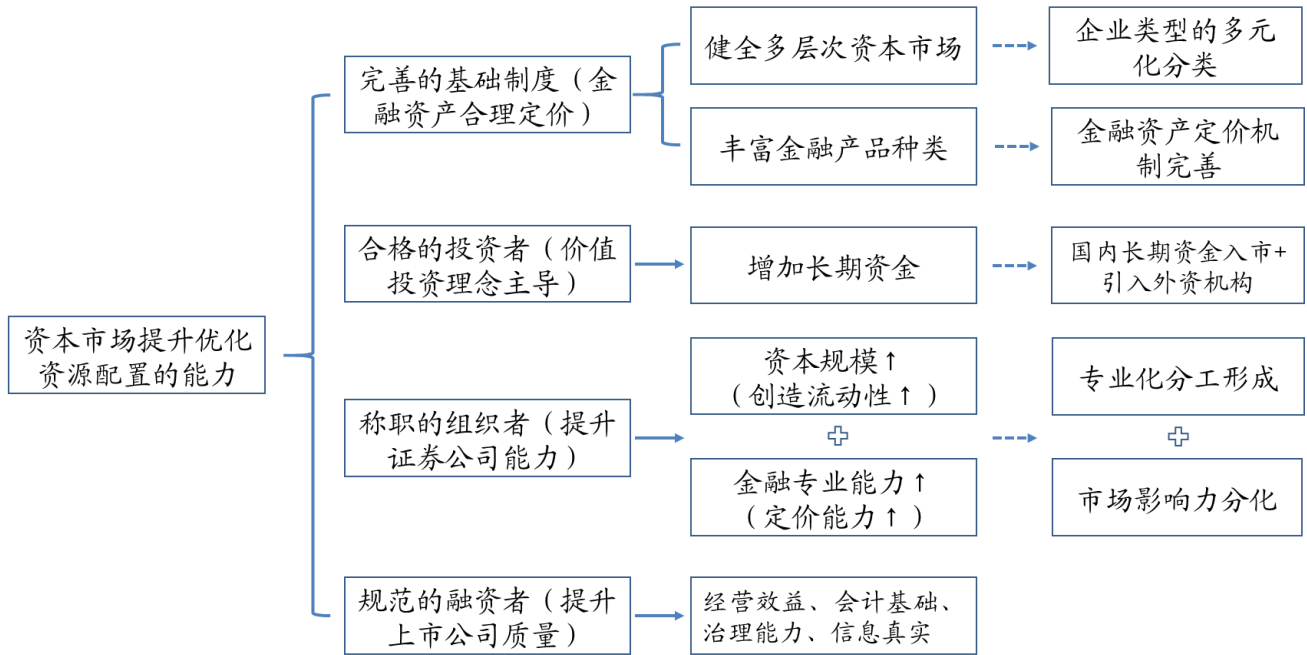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3024号航空大厦29楼

公司网址: www.avicsec.com

联系电话: 0755-83692635

传真: 0755-83688539

图表 1: 资本市场供给侧改革逻辑结构



资料来源：中航证券金融研究所

## 投资评级定义

我们设定的上市公司投资评级如下：

- 买入：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超过综合指数增长水平，股价绝对值将会上涨。  
持有：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与综合指数增长相若，股价绝对值通常会上涨。  
卖出：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将低于综合指数增长水平，股价将不会上涨。

我们设定的行业投资评级如下：

- 增持：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高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  
中性：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相若。  
减持：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低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

我们所定义的综合指数，是指该股票所在交易市场的综合指数，如果是在深圳挂牌上市的，则以深圳综合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参考基准，如果是在上海挂牌上市的，则以上海综合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参考基准。而我们所指的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是以国家统计局所公布的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率作为参考基准。

## 分析师简介

赵律，证券执业证书号：S0640517040001，2013年加入中航证券，从事证券行业研究。

## 分析师承诺

负责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证券分析师，在此申明，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风险提示：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 免责声明：

本报告并非针对或意图送发或为任何就送发、发布、可得到或使用本报告而使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违反当地的法律或法规或可致使中航证券受制于法律或法规的任何地区、国家或其它管辖区域的公民或居民。除非另有显示，否则此报告中的材料的版权属于中航证券。未经中航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复印本报告的材料、内容或其复印本给予任何其他人。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查照只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他金融票据的邀请或向人作出邀请。中航证券未有采取行动以确保于本报告中所指的证券适合个别的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而中航证券不会因接受本报告而视他们为其客户。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中航证券认为可靠，但中航证券并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而中航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任何责任，除非该等损失因明确的法律或法规而引致。并不能依靠本报告以取代行使独立判断。中航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为免生疑，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航证券及关联公司的立场。

中航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参与或投资本报告所提及的发行人的金融交易，向该等发行人提供服务或向他们要求给予生意，及或持有其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中航证券于法律容许下可于发送材料前使用此报告中所载资料或意见或他们所根据的研究或分析。